

天门市财政局（本级）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天门市财政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天门市财政局（本级）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天门市财政局（本级）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说明：目录页码自行编辑）

第一部分 天门市财政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天门市财政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为一级预算单位，加挂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牌子。财政局本级人员构成，其中在职 40 人，退休 55 人。

1. 部门主要职能

（一）拟订全市财政税收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提出运用财政税收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乡财政体制，完美分配关系。

（二）拟订和制定有关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指导、监督执行；参与涉外财政、债务等国际谈判并草签有关协议、协定。

（三）承担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市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市级调整预算和市级决算；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市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四）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和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完善彩票管理有关办法，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组织制定市级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负责市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公务卡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并监督执行全市政府采购制度；负责组织实施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限额

标准以上通用项目的政府采购；负责制定全市财政信息化建设管理制度，负责全市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

（六）开展有关税收政策的调查研究；会同税务部门贯彻执行税收政策；根据预算安排，确定财政收入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税务部门做好地方性税种的开征、税目税率调整及减免的调查、审核工作。

（七）负责制定全市国有资产管理方法和规定，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负责所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管理；制定需要全市统一的开支标准；负责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八）负责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和规定，收取市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负责审核、汇总编制市级和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九）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市级建设投资的有关办法，制定基本建设财务管理方法和规定、负责管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农业支出、公共支出和其他支出；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十）参与社会保障改革方案的研究制定。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民政等支出，监督社会保障资金的使用；编制市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管理市级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专户。

（十一）负责全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工作。负责农民负担管理；管理农村财务。

（十二）负责乡镇财政财务管理工作。负责指导乡镇部门预算编制及汇总；负责乡镇有关基金、费用的征收管理工作；指导乡镇财政所的有关工作。

（十三）贯彻执行政府债务管理的有关规定，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政府债务；负责全市地方金融机构、地方性融资担保机构的财务监督。

（十四）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会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负责全市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和服务监管工作；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管理会计从业资格；承担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工作。

（十五）监督检查财税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

（十六）负责财政投资评审工作。

（十七）参与全市财政与编制政务公开工作

（十八）为重点投资项目和重点工业企业提供绿色通道服务。

（十九）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天门市财政局（本级）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天门市财政局（本级）本级决算组成。

市财政局内设机构 23 个，分别为：办公室、法规税政科、政工科、预算科、国库科、政府债务管理科、经济建设科、行政政法科、科教和文化科、社会保障科、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科、产业发展科、农业科、金融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办公室、

预算绩效管理科、投资评审科、资产管理科、市财政专项资金统筹办公室、行政事务科、国资综合科、国资党建科、财源建设科。

同时设机关党办、机关纪委。

（一）办公室

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日常工作；协调机关政务工作；承担文稿、信息、新闻、保密安全、信访等工作；承担财政科研及财政学会工作；负责天门财政年鉴编撰工作；承担全局有关规范性文件审核工作；承担市相关部门制定的有关财政税收条款的审核工作；承办国家赔偿费用管理工作；承担有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组织开展全市财政普法工作；承担财政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参与拟订中长期税收计划；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税收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协调、处理涉及税务等部门的税收执法事宜；开展税源调查分析；负责有关地方税收减免、退税政策的审核工作。

（二）预算科

研究提出财政体制、预算管理制度和中长期财政规划的建议；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和办理市级预算调整事宜；承担市级预算的审核、批复、调整担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障预算的审核汇总工作；负责市本级非税收支纳入预算管理工作；承担市级预算指标管理工作；承担市级部门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及项目库管理工作；承担市对乡镇的转移支付和资金结算工作；研究提出全市政府债务管理的措施与办法，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的监控管理机制；汇总年度地方财政预算；承担税务部门有关经费管理工作；承担地方国防方面财务和资金有关管理工作。

（三）国库科

承担全市预算执行及分析预测；执行总预算会计、行政单位会计及政府会计制度，拟订配套实施办法；组织拟定国库管理、国库集中收付管理的办法和相关规定；管理全市财政专户和市级预算单位账户；负责财政决算及市级总会计核算；承担国库现金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市级财政性资金的测算、拨付以及市对下财政性资金调度，办理市级收入退库。

（四）行政政法科

承担全市行政、政法、外事旅游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拟订行政性经费管理办法；负责管理和监督相关专项资金的使用；研究提出行政性经费开支标准和定额；组织开展相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负责全市公务员补贴改革及事业单位收入分配改革工作；负责市级会议费管理；负责市级小车统一保险；承担出差和会议饭店定点管理有关工作。

（五）科教和文化科

承担教育、科技、文化、人口和计划生育、党校、体育、档案、党史办、广播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拟订有关部门经费管理办法；负责管理和监督相关专项资金的使用；组织开展相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参与国有文化企业资产与财务管理的有关工作。

（六）经济建设科

承担发展和改革、交通运输、国土资源、住房和建设、环境保护、城乡规划、总工会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参与拟订地方建设投资的有关办法；拟订有关资金的财务管理办法，承担有关政策性补贴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相关专项资

金的使用；组织开展相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按规定管理资源性资产权益；牵头协调与有关部门在财政投资领域的项目安排。

（七）农业科

承担农业、林业、水利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拟订财政支农资金管理办法；管理财政支农专项资金，管理政策性农业和扶贫专项贷款贴息，统筹安排财政扶贫资金；组织开展相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八）社会保障科

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卫生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会同有关方面管理地方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等支出；会同有关方面拟订有关资金（基金）管理办法；负责管理和监督相关专项资金的使用；组织开展相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社会保障基金投资管理办法；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负责市级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政专户的管理和核算工作；编制市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汇总审核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

（九）产业发展科

承担军民融合、工业、商贸等方面的部门预算和相关领域预算支出工作，研究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负责制定产业发展财政政策，承担有关政策性补贴财政管理工作。管理产业发展相关资金（基金）。负责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审核并汇总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市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收取。拟订企业财务制度及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

(十) 金融科(国际财金合作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办公室、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

承担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金融监管、金融体制改革协调配合相关工作。负责全市地方金融类机构、地方性融资担保机构的财务监管。承担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管理工作。拟订促进地方金融业改革发展的财政政策。拟订市级政策性金融、普惠金融相关政策。承担信用体系建设、小额信贷管理职责。负责全市公共服务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推广工作和政策管理。负责全市政策性金融贷款管理工作。负责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的建设管理工作。承担国际多边和双边财经合作事宜,落实涉及地方国际财经交流合作事项。按规定管理全市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工作。

(十一) 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科

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科。承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林业方面的部门预算和相关领域预算支出有关工作,研究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参与拟订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领域发展规划、政策等。

(十二) 投资评审科

承担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工作;拟订市级年度投资评审计划;组织开展市级财政性投资项目预、决算评审和建设项目的后评价工作,参与工程验收工作;承担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评审工作;组织开展相关投资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编制年度市级财政投资评审经费预算,管理市级财政投资评审经费。

（十三）政工科

负责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建、纪检监察、组织人事、机构编制、离退休干部、职工教育培训、计划生育、文明创建等工作；承担机关党委的日常工作。

（十四）行政事务科

负责编制机关行政经费的预决算，拟订机关财务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承担机关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承担机关后勤服务与保障；负责机关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全局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十五）政府债务管理科

负责研究提出全市政府性债务管理政策，制定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对全市地方政府性债务实行限额管理、预算管理、预警管理、风险防控等，负责建立健全政府举债融资机制以及应急处置和责任追究机制。承担市级地方政府债务的发行、兑付等有关管理工作。指导乡镇办场园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

（十六）预算绩效管理科

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拟订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有关政策、制度、办法、标准和规程。组织实施市级重大支出政策绩效、子预算部门重大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提出重点支出和重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十七）资产管理科

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策、制度、办法和资产配置标准。指导行政事业单位资产产权管理工作。负责市

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管理，推进市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组织编制全口径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专项报告。承担有关资产评估管理工作，负责资产评估行业政治建设。

（十八）市财政专项资金统筹办公室（市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拟订全市财政专项资金统筹整合规划和方案。研究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负责制定财政专项资金统筹整合工作的相关制度和办法。指导、协调全市财政专项资金统筹整合工作。审核部门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督促项目主管部门和实施主体组织项目实施。负责组织对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承担市农村综合配套改革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提出有关农村综合改革政策措施建议。承担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关工作。参与减轻农民负担及惠农政策落实监管等工作。

（十九）法规税政科

落实国家税收政策法规。承担全市规范性文件中涉及财政税收条款的审核工作，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合规性审查工作。承办国家赔偿费用管理工作。承担重大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全市财政普法工作。开展税源调查分析。会同有关部门监督财政税收方面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落实执行情况。承担财政有关方面行政审批事项的协调、审查和审批工作。

（二十）国资党建科

负责市政府国资委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文稿起草、信息、新闻、保密安全、信访等工作。指导和协调市属企业信访、维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及履行社会责任等工作。承担市委市属国有企业党工委具体工作，负责市政府国资委财务、政府采购等职责。负责指导市属国企开展党建工作。承担与央企对接具体工作。

（二十一）国资综合科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稿的组织起草、审核协调工作；承办所监管企业章程审核管理工作；办理国有股东事务。承担监管企业国有产权登记、转让、划转、处置和资产评估项目的核准、备案工作；监督、规范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承担企业国有资产统计分析工作；承担国有企业经济运行分析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工作。完善所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调控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总体水平，提出所监管企业负责人的薪酬制度和激励办法并组织实施；规范所监管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和职工福利保障。研究国有企业改革的对策建议；指导所监管企业建立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综合检查国资监管规章制度执行情况，提出完善规章制度体系建设建议；指导所监管企业内控体系建设、全面风险

管理，组织开展合规管理监督；负责分类处置、督办和核查发现移交的问题。

（二十二）财源建设科

贯彻落实方针政策，负责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财源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及市委、市政府制定的税费管理等政策中涉及财政工作的事项；负责组织、协调全市财政收入入库工作，负责与税务局、非税局等部门对接，督促各项财政收入及时入库；做好综合分析研判工作，实时动态掌握分析全市税（费）源分布、税（费）源结构，统筹多个相关部门数据，通过政策研究和综合分析，提升财源建设工作的科学性。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決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天门市财政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17.80	1,417.80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9.20	1,159.20					
2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2.59	102.59					
20	行政运行	45.17	45.17					
20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7.42	57.42					
20	财政事务	1,053.49	1,053.49					
20	行政运行	608.15	608.15					
20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45.34	445.34					
20	组织事务	3.12	3.12					
20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2	3.12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75	152.75					
2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50	103.50					
2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0	103.50					
20	抚恤	38.79	38.79					
20	死亡抚恤	38.79	38.79					
20	残疾人事业	10.46	10.46					
20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0.46	10.46					
21	卫生健康支出	38.07	38.07					
2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7	38.07					
21	行政单位医疗	38.07	38.07					
21	农林水支出	10.74	10.74					
21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74	10.74					
21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74	10.74					
22	住房保障支出	57.04	57.04					
22	住房改革支出	57.04	57.04					
22	住房公积金	57.04	5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天门市财政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17.80	961.72	456.08			
202020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9.20	713.86	445.34			
20202020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2.59	102.59				
20202020202	行政运行	45.17	45.17				
2020202020202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7.42	57.42				
202020202020202	财政事务	1,053.49	608.15	445.34			
20202020202020202	行政运行	608.15	608.15				
2020202020202020202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45.34		445.34			
202020202020202020202	组织事务	3.12	3.12				
20202020202020202020202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2	3.12				
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75	152.75				
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50	103.50				
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0	103.50				
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	抚恤	38.79	38.79				
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	死亡抚恤	38.79	38.79				
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	残疾人事业	10.46	10.46				
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0.46	10.46				
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02	卫生健康支出	38.07	38.07				
20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7	38.07				
202	行政单位医疗	38.07	38.07				
202	农林水支出	10.74		10.74			
202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74		10.74			
202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74		10.74			
202	住房保障支出	57.04	57.04				
2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4	57.04				
202	住房公积金	57.04	5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天门市财政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7.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59.20	1,159.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2.75	152.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07	38.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74	10.7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7.04	57.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7.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17.80	1,417.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17.80	总计	64	1,417.80	1,417.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天门市财政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17.80	961.72	456.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9.20	713.86	445.34
20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2.59	102.59	
20201	行政运行	45.17	45.17	
20202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7.42	57.42	
20203	财政事务	1,053.49	608.15	445.34
2020301	行政运行	608.15	608.15	
2020302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45.34		445.34
20204	组织事务	3.12	3.12	
2020401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2	3.12	
202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75	152.75	
202050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50	103.50	
20205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0	103.50	
2020503	抚恤	38.79	38.79	
2020504	死亡抚恤	38.79	38.79	
20206	残疾人事业	10.46	10.46	
2020601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0.46	10.46	
20211	卫生健康支出	38.07	38.07	
20211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7	38.07	
2021102	行政单位医疗	38.07	38.07	
20212	农林水支出	10.74		10.74
2021201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74		10.74
2021202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74		10.74
20222	住房保障支出	57.04	57.04	
2022201	住房改革支出	57.04	57.04	
2022202	住房公积金	57.04	5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天门市财政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9.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0.96	30201	办公费	7.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8.94	30202	印刷费	6.4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9.83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50	30207	邮电费	1.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8.7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04	30213	维修（护）费	1.2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4	30215	会议费	2.0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20	30216	培训费	0.8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2.4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8.7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6.5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9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7			
人员经费合计		870.38	公用经费合计					9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天门市财政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天门市财政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天门市财政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2		3.50		3.50	0.82	1.59		0.77		0.77	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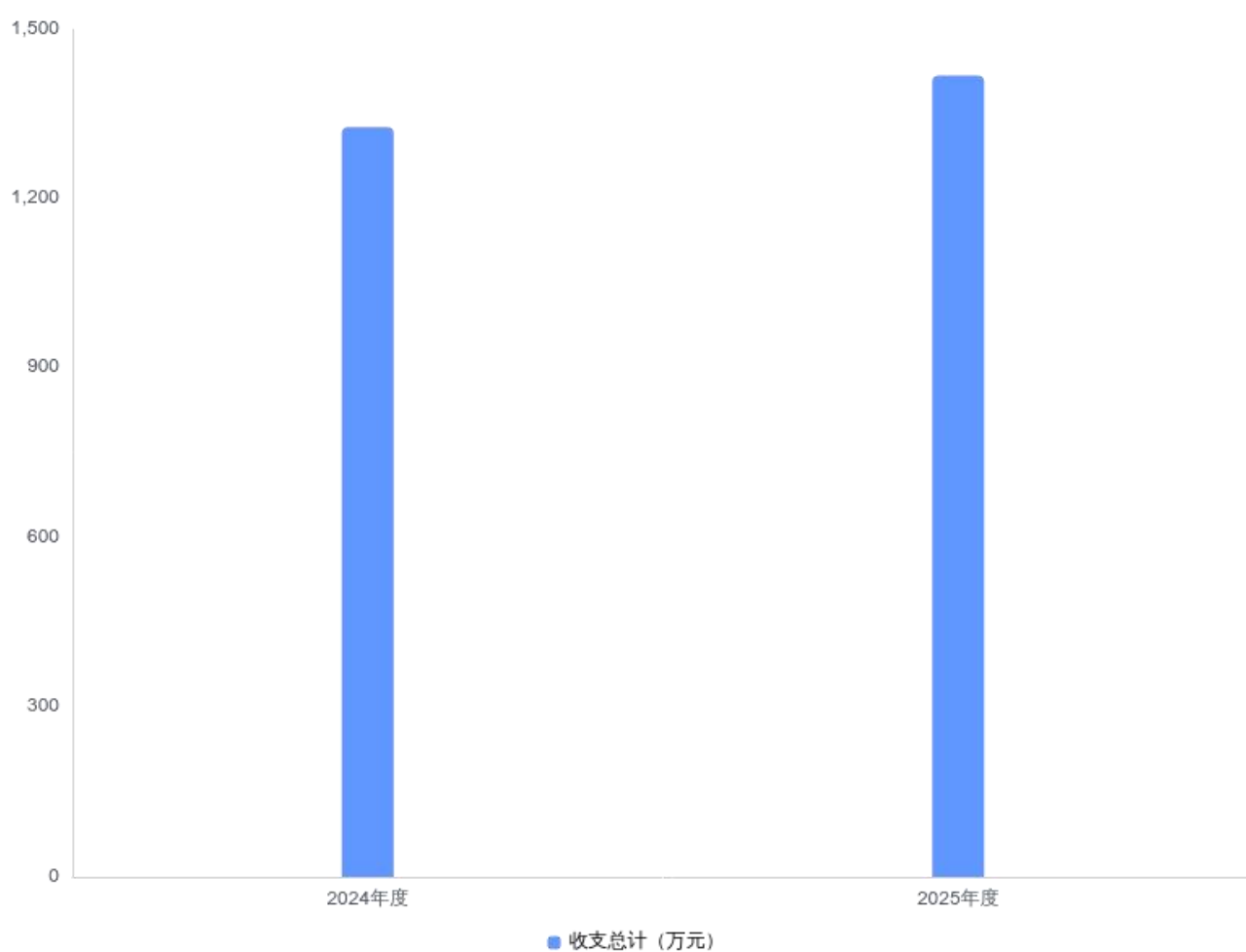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417.80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1.28 万元，增长 6.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工资普调及存在在职人员职级变动晋级晋档，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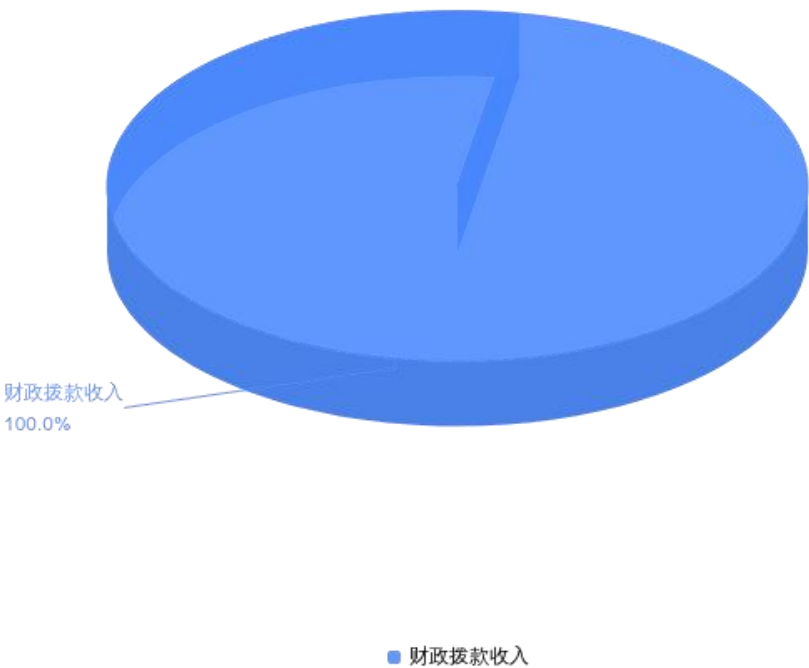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417.80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91.28 万元，增长 6.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17.80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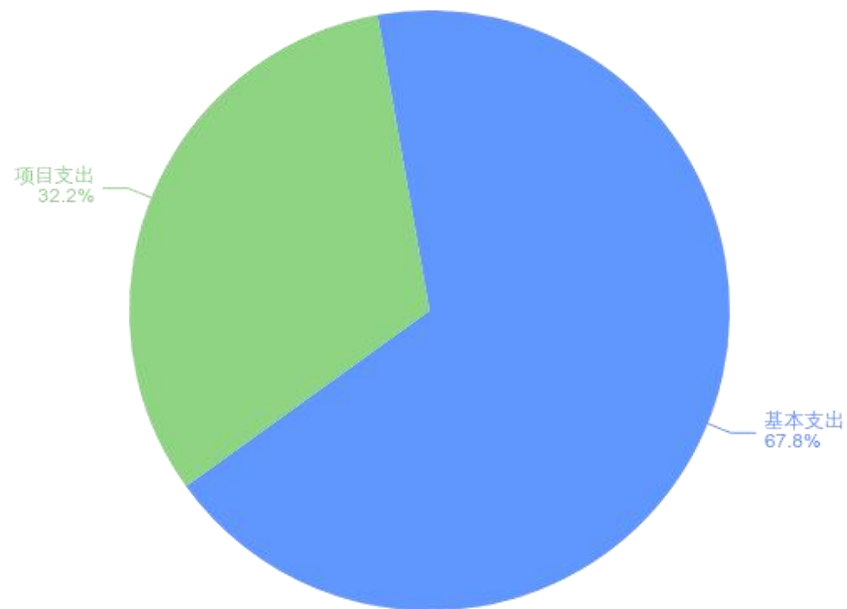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417.80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91.28 万元，增长 6.9%。其中：基本支出 961.72 万元，占本年支出 67.8%；项目支出 456.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32.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17.80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1.28 万元，增长 6.9%。主要原因为 2025 年工资普调及存在在职人员职级变动晋级晋档，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一）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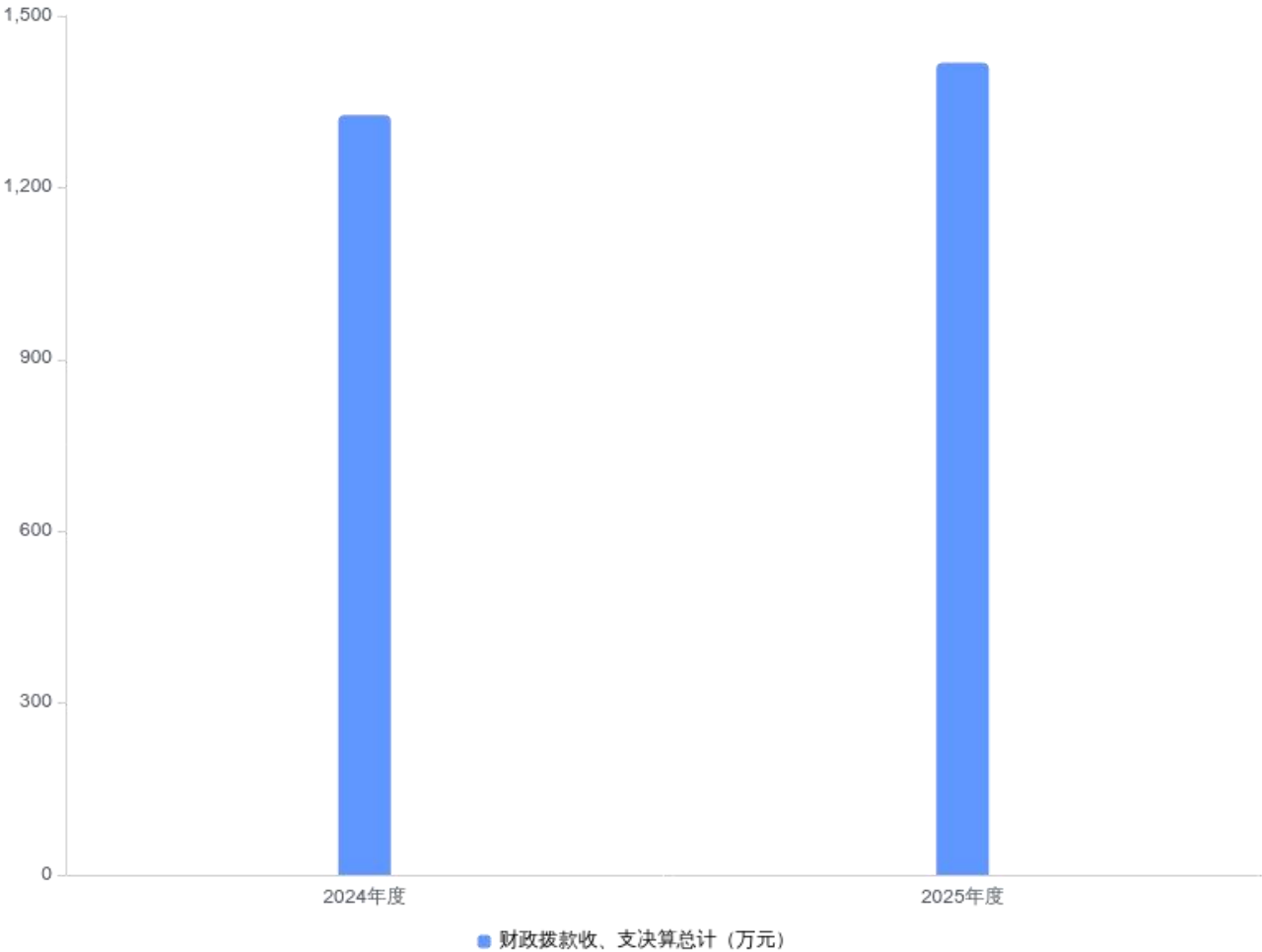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17.80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增加 91.2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 2025 年工资普调及存在在职人员职级变动晋级晋档，人员经费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 0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政运行，2025 年度决算数为 653.3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46.08%，主要用于人员类工资及保障基本运行支出等方面。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

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基本民生、工资、运转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7.8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1.28 万元，增长 6.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工资普调及存在在职人员职级变动晋级晋档，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7.8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159.20 万元，占 81.76%。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办公楼日常运行经费及业务科室项目运行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52.75 万元，占 10.78%。主要是用于缴纳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障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8.07 万元，占 2.69%。主要是用于缴纳人员医疗保障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0.74 万元，占 0.76%。主要是用于农业科相关业务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7.04 万元，占 4.02%。主要是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74.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7.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1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补发退休人员 2020 年基础绩效奖金及一次性退休补贴；二是追加人员变动调资。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4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补发退休人员 2020 年基础绩效奖金及一次性退休补贴；二是追加人员变动调资。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0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5 年晋级晋档人员调资；二是追加人员变动调资。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6.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5.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政策，缩减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5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5 年中进行养老保险普调补缴；二是追加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7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退休去世人员死亡抚恤金指标，未纳入年初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 2023-2024 年残保金。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0.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0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退休人员已达到医保缴费年限。

4.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农业科专项资金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4.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0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新增人员住房公积金；二是 2025 年 7 月公积金核定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61.72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一）人员经费 870.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91.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6.8%。较上年减少 1.07 万元，下降 40.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无因公出境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年及上年均无因公出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2%；较上年减少 1.19 万元，下降 60.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77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

维修保养及油卡充值等费用。2025 年度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12 万元，增长 17.1%。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公务接待正常支出。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

(2)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2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 省市级检查人员，主要用于正常公务接待。共接待来访团组 15 个，9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1.3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8.61 万元，增长 10.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69 万元，增长 24%。主要原因是：日常科室运行费用增加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48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6.74%。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暂行办法》、《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等有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要求,均已完成相关目标要求。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经过对业务资料、财务资料和统计数据的分析,对部门整体支出的“目标设定”的合理性、相关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合规性、完整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相关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详细分析计算,2025 年度部门财政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6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食堂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6 万元,执行数为 94.21 万元,执行率为 69.27%。主要产出和效益:机关食堂建立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 workflows,认真贯彻安全卫生第一,严格监督和管理食品的选购、加工、制作及存放,杜绝变质食品,保证就餐环境和整洁,餐具实行严

格消毒，让干部职工放心用餐。财政局食堂不仅仅承担本单位二百多名职工的工作餐，更按要求保障市民中心区域内，其他三十家单位近千名干部职工的工作餐需求。从菜品质量，到食品安全。再到服务品质，每一个方面都要保证。食堂运转以来，一直得到上级单位及服务单位和对象的一致好评。

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0.8万元，执行数为182万元，执行率为86.3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障工作正常有序开展，对于机关组织的创文普法安全健康等活动提供支持；二是保障网络正常安全高效运行，做好办公楼各单位科室的网络运行保障和维护，确保各项会议及培训组织顺利进行；三是保障各科室专项业务正常进行。自此项目运转以来，财政局机关各科室工作运转流畅，工作效率提升，各项活动成功举办，圆满完成了项目运行目标。

办公楼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3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不断完善工作制度建设，坚持小区、办公楼安保24小时值班巡逻制度，坚持公务车管理制度，确保车辆安全无事故；坚持重点时期重点预防值班制度，如春节、五一、中秋等重点节假日，实行领导带班值班制，做到综治工作早安排，早预防；二是加强内部治安管理。我们与专业安保公司签订了物业管理合同，将我局办公楼和住宅小区安保工作纳入物业管理范围，严格实行了出入登记制、门栋关照制、值班巡逻制，对来人来车异动进行仔细登记和询查，时刻关注来人来车动向开展联防联控、群防群治；

三是在局办公楼、食堂和住宅区重点部位投入万余元实行了红外线联动报警装置;对消防、建筑物防雷设施、办公楼和住宅区的主电源线进行定期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消除;定期检查办公楼、机房、配电房、机关食堂的专用灭火器具,确保设施完好情况,为全局干部提供安全稳定温馨的工作环境。自此项目运转以来,财政局办公楼整体办公区域共十五层机构设备运转良好。办公环境整洁舒适,物业、水电、设施设备管理服务及时有效,整体办事效率得到了提升,保证了服务质量。工作人员及外来办事人员的满意度达 100%,圆满完成了项目运行的目标。

(三)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已加强项目规划、完成基础绩效管理、进一步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并加强对项目的管理。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细化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凡涉及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省级部门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分地区、分项目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

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九)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十)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

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财政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财政事务(款)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事务(款)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残疾人事业(款)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10) 农林水支出(类)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十二)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5 年度天门市财政局（本级）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 (15)	目标设定 (5)	职责明确 (1)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 (1)； 不符合 (0)。	1
		活动合规性 (2)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省委、省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 (2)； 其中一项不符合 (0)。	2
		活动合理性 (2)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 (2)； 其中一项不符合 (0)。	2
	预算配置 (10)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 (5)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 占比率=(自评项目个数/所有项目个数)×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得分=占比率×该指标分值。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5)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 的，得满分；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 115% 的，得 0 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 100%-115% 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max (在职人员控制率) — 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 (在职人员控制率) — min (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5

			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过程 (55)	预算执行 (32)	预算完成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 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 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 预算完成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max（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4
		预算调整率 (5)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1. 预算调整率等于 0 的，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 10%的，得 0 分； 3. 预算调整率在 0-10%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得分= [max（预算调整率）-某部门预算调整率] / [max（预算调整率）-min（预算调整率）] ×该指标分值。	5
		支付进度率 (8)	部门季度支付数与季度任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支付进度率=（季度支付数/季度任务数）×100%。	$w = \sum_{i=1}^n y_i$ 按每一季度的执行情况分别进行打分，并将每季度的得分累加，总得分为：具体计算方法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案。 $y_i = 2 - \frac{1}{95\% - 85\%} \int_{85\%}^{x_i}$	7
		结转结余率 (4)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1. 结转结余率等于 0 的，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50%的，得 0 分； 3. 结转结余率在 0-50%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结转结余率）-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结转结余率）-min（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分值。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得满分； 2. 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 105%的，得 0 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在 100%-105%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max（公用经费控制率）-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 / [max（公用经费控制率）-min（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指标分值。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得满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90%的，0 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 90%-100%之间	5

		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 / [max（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 ×该指标分值。	
预算管理 (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情况； 6. 不存在挤占情况； 7. 不存在挪用情况； 8. 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全部符合 (8) ； 符合其中七项 (6) ； 符合其中六项 (4) ； 符合其中五项 (2) ；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 (0) 。	8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1. 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全部符合 (3) ； 符合其中两项 (2) ；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 。	3
	基础信息完善性 (4)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 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符合全部四项 (4) ； 符合其中三项 (2) ； 符合其中两项 (1) ；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 。	4
	资产管理完整性 (3)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1. 资产保存完整； 2. 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帐实相符； 3.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符合全部三项 (3) ； 符合其中两项 (2) ； 符合其中一项 (1) ； 符合零项 (0) 。	3
资产管理 (8)	固定资产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 95%	5

		产利用率 (5)	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的,得满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在85%-9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max(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该指标分值。	
产出 (20)	职责履行 (20)	项目实际完成率 (6)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	1.项目实际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项目实际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项目实际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实际完成率-min(项目实际完成率)]/[max(项目实际完成率)-min(项目实际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6
		项目质量达标率 (7)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1.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2.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99%的,得0分; 3.项目质量达标率在99%-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max(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 (7)	部门活动中达到绩效目标的关键指标个数与关键指标总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履职目标的实现程度。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关键指标达标个数/关键指标总个数)×100%。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是指完成关键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的90%及以上。	得分=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效果 (10)	工作成效 (5)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 (5)	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 1.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 2.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分	5
	社会效益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5)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良好(3);合格(1);不合格(0)。	5

二、2025 年度食堂运行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堂运行		负责人及电话	刘波 13607222212	
主管部门			天门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行政事务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	94. 21	69. 27	20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30 分）	食堂进餐人数		600 人次/天	完成	30
			食堂设备维修率		有所下降	完成	
		质量指标 （5 分）	菜品安全及质量合格率		95%及以上	100%	5
		时效指标 （3 分）	项目完成率		95%及以上	100%	3
		成本指标 （2 分）	成本是否控制在批复预算内		是	是	2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 份）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食堂效益各方面综合考虑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 分）	食材、环境是否安全卫生环保		是	是	10
			设备是否安全运行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份）	社会好评率		95%及以上	100%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5 分）	进餐人员满意度		95%及以上	100%	5
	自评得分合计						

三、2025 年度办公楼运行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运行		负责人及电话	刘波 13607222212	
主管部门			天门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行政事务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	143	100%	20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30 分）					30
		质量指标 （5 分）	服务对象投诉率		0	100	5
		时效指标 （3 分）	项目完成率		95%及以上	100%	3
		成本指标 （2 分）	成本是否控制在批复预算内		是	是	2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 份）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年度相关机构检查评比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 分）	环境是否卫生环保		是	是	10
			设备是否安全运行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份）	工作是否产生成效		是	是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5 分）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及以上	100%	5
	自评得分合计						

四、2025 年度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刘波 13607222212	
主管部门			天门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行政事务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 8	182	86. 34	20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30 分）					30
		质量指标 （5 分）	服务对象投诉率		0	100	5
		时效指标 （3 分）	项目完成率		95%及以上	86. 34%	2
		成本指标 （2 分）	成本是否控制在批复预算内		是	是	2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 份）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年度相关机构检查评比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 分）	环境是否卫生环保		是	是	10
			设备是否安全运行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份）	工作是否产生成效		是	是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5 分）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及以上	100%	5
	自评得分合计						